



学生请客，老师买单

小剧场

◎王定方

老师在班级群里打听从幼儿园到培训班的公交车路线。
老师是女儿幼儿园的班主任。她女儿在我家附近的培训班学习舞蹈。
可能对于一个常年开车的人来说，找到公交车站台也不容易。我解释了好久，老师还是似懂非懂，后来干脆约好一起乘公交车。我和女儿一直是乘公交车回家的。

我心里计算了一下：下午四点半出发，六点上课。刨去半个小时的车程，还能吃顿饭。
应该吃饭！我就连忙打电话给妻子，问她家附近有什么地方可以吃饭。这附近，我吃过的唯一一家餐馆是“奉化牛肉面”。那家店的牛肉面味道不错，连平时很注重用餐环境、极少去小餐馆的妻子，也去吃过几次，而且还常常要我打包来，给她当夜宵吃。

我没有请老师吃饭的经历，想着大家都要赶时间送小孩上培训班，应该速度第一、味道其次、环境最后，便试探地问妻子：要不然，吃牛肉面也可以，又节约时间，又实惠？马上被妻子鄙视了。这位老师比较注重生活品位，生活中处处透露着小资情调。妻子建议到附近一家主打宁波菜的餐馆吃饭。

去幼儿园接孩子的路上，我特意去ATM机多取了些钱备着。

我聪明了一次，叫了“快车”。不过最终到培训班附近的时候也差不多五点了。我说我们随便去吃顿饭吧，总不能让孩子饿着肚子上课。

平时我们家上餐馆，都是我妻子点菜的。她吃东西挑剔，我也乐得免受唠叨，图个清静。渐渐地习惯成自然，我再也不负责点菜，成了甩手掌柜。其实点菜是一门学问。既要荤素搭配，又要数量合理，还要价格合适，而且菜要有主次，最重要的是要符合吃客的口味，每一点都很重要，不可偏颇，不可或缺。可今天妻子没在，我也只好硬着头皮上了。

不过，我还是有办法的。我先请问两位小朋友吃什么。小朋友们可不含蓄，叽叽喳喳的，却只点了一份青菜、一份蒸蛋汤。我再问老师吃什么。老师说随便。我坚持让老师点几个，老师便点了两三个便宜的蔬菜。

现在只好我来点菜了。虽然吃不了多少，但是也不能太寒酸了不是？我在征得老师同意后，加了一锅羊肉，一盘活水虾。两大两小六七道菜，想着够吃，也不至于过于浪费。

菜上得很快，两个小朋友们比赛着哪个乖哪个吃饭快，饭碗里拌了蛋汤，很快就吃完了。我瞅着老师才夹了两块羊肉、两个虾，连米饭都没有碰过，就基本不动筷了。便催着她吃。她说：我晚饭一直不吃的，只是吃些菜。可是菜也吃得太少了吧？满盘的羊肉还在蓝色的火焰上沸腾，伴随着蒸汽，散发着独有的味道；红白相间的活水虾躺在清澈的盐水里，在嫩黄的姜丝映衬下，宛如一群沐浴着的清纯女子，挤挤满满的。——她大概是在客气吧！

时间尚充裕，我继续装着优雅地吃着，也一直希望她多吃点。她去洗手间了。我便乘机大口地不顾形象地多吃几块羊肉。我挺介意浪费的。

上世纪90年代中期，我读初中的时候，姐姐和妹妹也都还在读书。家里又刚刚造了新房子，经济压力很大。父亲在宁波建筑工地打零工补贴家用；母亲在家除操持家务外，还要伺候一只母猪和一群小猪——这些是我们一学期的学费，万万不可马虎的。猪的食量很大，所以，仅有的一些钱往往是备着买糠的。那时候寄给姐姐的一两百元的生活费也常常周转不灵，故而拿钱改善伙食更简直是天方夜谭。

那年冬天大雪封山的时候，父亲回家了，还买了些碎肉来。肉贩子技艺精纯，碎肉里面竟找不到一丝瘦肉星子。这肉普通人是不要的，所以肉贩子也好奇地问农民工打扮的父亲要碎肉干吗。父亲说喂猪。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说喂猪，好在人家也没有细问。那次，用碎肉做的红烧肉，迅速滋润了我缺油的枯肠，也成就了我心中回味无穷的美味。这样的生活经历让我不能容忍自己浪费，也让我逐渐变成了家里的“人体垃圾桶”。

“我把单买了！”老师回来说。一口没有嚼碎的羊肉堵在了喉头，差点没把我噎住！她笑着说：“学生请客，老师买单，很正常的！”

两个孩子吃得挺开心，都说下次还要一起吃饭。
忐忑不安地跟妻子“汇报”后，她骂我：你傻啊，不会早点买好单？
我默默地想，却不敢反驳：我觉得老师她还没有开吃呢，总不能客人没吃饭我就买单啊！
好在还有机会。

捉贼记

谐谑曲

◎俞亚素

正是月黑风高夜，这样的天气似乎应该发生点什么。果然，手机猛地传来短信提示音，吓了一跳正沉浸在侦破小说中的我。等食指轻轻一划屏幕，顿时差点惊掉整个下巴：您的车辆被移动，当前位于……

车辆的主人明明好好地待在家里，车辆自己却长脚跑了，这是啥诡异事？好在我还算冷静，心里一琢磨，只有两种可能：一是电瓶车上的GPS系统谎报军情，二是被传说中的贼给偷了。虽说只是一辆破旧的小电驴，却也是我目前唯一的坐骑，倘若出个不近不远的门，还真少不了它！

见孩子正睡得香甜，我便悄悄地出门下楼去查看。走到车库，心一沉，车库空空如也，我的坐骑果然不翼而飞。赶紧摸出手机拨打110，不一会儿，两名警务人员骑着摩托车呼啸而至。可是他俩却一副无计可施的样子，只是建议我去当地派出所报案。好吧，于是又赶紧拦了一辆出租车前往派出所。走进值班室的那一刻，突然意识到自己是不是有点小题大做了？为了一辆即将退休的小“电驴”，又是报警又是报案。兴许是侦破小说看多了吧。

此处省略报案时各种烦琐的记录，却说在第二天夜晚，派出所同志在GPS公司的协助下，查获我的电瓶车正停在某小区某楼道。于是，他们打电话给我要带我同往某小区认领车子。当时，女儿还没睡下，她一听说要去捉贼，当即兴奋得两眼发亮。孩子爹不在家，也不好留下她一个人自个儿睡。于是咬咬牙带上了她。

到派出所，冷冷清清，居然没有见到一溜排

警车鸣笛出动的热闹场面，这可是警匪片里常见的镜头啊。但见一辆历史悠久的桑塔纳缓缓地开到我身边，窗户缓缓摇下，露出一个年轻的脑袋来。我迟疑地上了车，心里不禁有些发毛，一辆警车，一个比我年轻得多的小警察，外加一个女人带着一个小女孩，在这样月黑风高的夜晚，前去捉贼？这也太惊险刺激了吧。

女儿明显很激动，说带了心爱的倚天剑和屠龙刀，这是上次在横店影视城旅游时买给她玩的。她说今晚要左右开弓，杀一个落花流水。我懒得搭理她，脑海里却尽是警匪片中各种格斗画面，突然就后悔了。谁知小警察说，我们又不是去捉贼，我们只是认领电瓶车。可是万一旁边就是贼窝呢？如果他们突然冲出来怎么办？我心里又是委屈又愤懑，言语上便有些不客气了。你们至少也该派两辆车、五六个警察的呀！小警察明显被我逗乐了，“格格”地笑个不停，他没说出出口的话后来被我的同事说出来了：“你当你丢失的是一辆宝马呀！”

我的电瓶车果然就停在某小区某楼道处，看见失而复得的车子，我有些小激动。丢失的电瓶车居然还能从贼手里夺回来，这在现实生活中也算是中大奖了吧。可笑盗贼费尽心思偷得我的车子，最终也不过竹篮打水一场空。嘿嘿！那晚，领回电瓶车后，果然连贼的半根毫毛都没见着。小警察很老到地说：“贼才不会笨到待在电瓶车旁边束手就擒呢，他把电瓶车先放在这里几天，然后看看没什么事了再去销赃。”

啊，原来如此！难怪他敢独自开着一辆警车带着我们上路。然而，在庆幸自身安全的同时，不免又有些微微的小失望，捉贼记竟这样成了一句空话。也罢，还是继续读我的侦破小说吧。



“阿鲍”的儿子

凡人歌

◎沈东海

“阿鲍”是厂里操作仪表车倒外六角的，因几个门牙暴露在外，所以有人给她起了这个绰号。七月，学校开始放假了，“阿鲍”的儿子也来了。

他来了，不像其他本地小孩那样，喜欢闲着，或者干脆讨几块钱就去买吃的了。小小年纪的他，却懂事地站在高高的工作台上，用铁耙帮他妈妈耙螺丝。堆成小山似的螺丝，耙起来并不容易。他使出吃奶的力，却依旧耙不动，所以只能蹲在台板上捡螺丝。每捡几个，就扔到他妈妈够得着的地方，好几次看到他，豆大的汗珠从他的额头滚落下来……那天，“阿鲍”因为儿子的到来，显得格外开心，似乎也有使不完的力气。在厂里，她磨蹭、干活慢是出了名的，也不免因此被人嘲笑几句。然而那天，她却像变了个人似的。对于母亲而言，没有什么能比儿子的到来带给她的动力大了。这或许就是母爱的力量吧？

我不能长时间地观察这对母子，因为我也要干活，虽然观察她们比我干的活要有意义。等我忙完一圈回来，这小子着实又让我吃了一惊。他竟然

独自一个人，在他妈妈旁边的一台仪表车上干开了，做完一个产品，还拿给他妈妈看，问怎么样。“阿鲍”不停地点头，两眼炯炯有神，泛着幸福的泪光，似乎此时吃的苦，都值了。这不由地让我觉得，当下那些唯成绩论的父母，就相形见绌了。前者在树人，后者在把一个人当作商品来塑造。这也不禁让我想到了外甥，一个还在上幼儿园的孩子，父母却为他筹划起各种补习班的事。理由很简单，就是别的孩子已经开始在上，自己的孩子不能输在起跑线上。

那天中午，偶尔有空坐着和他们聊天，从“阿鲍”的口中得知，她的儿子今年才九岁，小小的年纪却早早体验了别人十九岁也许还不曾干过的活，我真为外地小孩的自立自强而感到骄傲。他们就像沙漠中的一棵仙人掌，一株戈壁滩上的野草，越是得不到营养，越是以惊人的毅力在生长。这就是我从“阿鲍”的儿子身上读到的东西。

在“阿鲍”的儿子的身上，我仿佛看到了曾经的自己。那些过往的经历，仿佛历历在目，如牛反刍般，我又品出了新的意义。

总第 6031 期 配图 柯科 投稿邮箱：essay@cnnb.com.cn